##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 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 于二〇二二年十一月九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于二〇二二年十一月九日下午 17:00 在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李朗路一号兆驰创新产业园 3 号楼会议室以现场及 通讯方式召开,应参加会议董事9人,实际参加会议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集、 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由董事长顾伟先生主持,出 席会议的董事逐项审议并经记名投票方式表决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 会董事长的议案》。

经审议,与会董事一致选举顾伟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自本次 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二、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 会副董事长的议案》。

经审议,与会董事一致选举徐腊平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副董事长,任期自 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三、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 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鉴于第六届董事会成员已经公司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选举产生,根 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六届董 事会决定设立战略发展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四个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一) 战略发展委员会

召集人: 顾伟

成 员:徐腊平、孙慧荣、张增荣(独立董事)、范鸣春(独立董事)

(二)提名委员会

召集人: 范鸣春(独立董事)

成 员: 顾伟、傅冠强(独立董事)

(三)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召集人:张增荣(独立董事)

成 员:徐腊平、傅冠强(独立董事)

(四) 审计委员会

召集人: 傅冠强(独立董事)

成 员: 孙慧荣、张增荣(独立董事)

四、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顾伟先生提名,董事会同意续聘欧军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详情请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五、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经公司总经理欧军先生提名,董事会同意续聘严志荣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财

务负责人,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详情请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六、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经公司总经理欧军先生提名,董事会同意续聘单华锦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经 公司董事长顾伟先生提名,同意续聘单华锦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 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单华锦女士持有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地址: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南湾街道李朗路一号兆驰创新产业园3号楼

联系电话: 0755-33614068

传真号码: 0755-33614256

电子邮箱: LS@szmtc.com.cn

独立董事对此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意见,详情请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七、以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1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并放弃同比增资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顾伟回避了表决。

经审议,董事会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深圳市兆驰晶显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晶显")以增资扩股的方式进行融资。由其原股东南昌兆驰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深圳市一六咨询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分别以货币出资 4,433 万元、2,233 万元对深圳晶显进行增资,公司放弃本次同比例增资权。增资完成后,深圳晶显的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 10,000 万元增至人民币 16,666 万元,公司持有其 51%的股权,深圳晶显仍然纳入公司的合并报表范围。

关联董事顾伟回避了表决,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详情请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控股子公司增资并放弃同比增资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090)已刊载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兆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十一日

## 附件: 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1、欧军, 男, 1976 年生, 中国国籍, 无境外永久居留权, 北京大学光华学院 EMBA。曾任东莞金正股份有限公司海外事业部经理、深圳华甲股份有限公司海外事业部总经理、深圳华甲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8 年 10 月加入公司, 历任 TV事业部海外销售部经理、TV事业部海外销售部总监, 曾于 2011 年 1 月至 2013 年 6 月担任公司副总经理, 后任公司 TV事业部总经理。2017 年 10 月至今担任公司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日,欧军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的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严志荣,男,1971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EMBA在读,会计师。2010年11月加入公司,历任总经理助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董事;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同时兼任部份下属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截至本公告日,严志荣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未被中国证监会采取市场禁入措施,未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最近三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最近三年内未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通报批评,未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3、单华锦,女,1986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11年8月至2013年4月就职于北京金诚同达(深圳)律师事务所担任律师助理,2013

年 4 月至 2021 年 6 月任公司法务部副经理,2021 年 6 月至今任战略发展部经理; 2017 年 5 月至 2021 年 12 月任公司监事;2021 年 12 月至今,任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单华锦女士具备财务、法律、金融、企业管理等方面的专业知识,具有良好的个人品质和职业道德,能够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章,能够忠诚地履行职责,具有良好的处理公共事务的能力,并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截至本公告日,单华锦女士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与持有公司股份 5%以上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经核实,其不存在以下情形: (1)《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规定的情形之一; (2)被中国证监会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期限尚未届满; (3)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期限尚未届满; (4)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 (5)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 (6)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7)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指引第7号——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管理》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